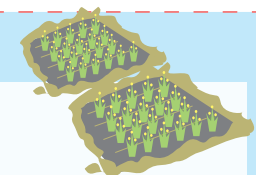


印尼青農來臺實習

緩解農村人力兼做外交



◀ 今年第一梯
印尼青農53
名抵臺記者
會合影



農委會技正王勝平(左二)於座談會正面回覆與會者問題



文/何超然 圖/徐金科

為促進我國與印尼友好關係，提升印尼青農農業技術與管理知能，農委會與印尼農部試辦「印尼青農來臺實習計畫」，預計每年將有300名該國青農來臺實習，印尼青農寄宿於我國農村家庭，從「做中學」提昇農業技術與管理知能，並瞭解臺灣的農村文化，促進臺、印間的農業實質交流，進而實習青農返國後促進農業發展，此亦可適度緩解我農村人力，創造雙贏。

「印尼青農來臺實習計畫」中，來臺實習的印尼青農由該國農業部遴選，我國農委會則遴選符合資格及實習環境良好的農場，並媒合印尼實習生，實習滿1年後，可參加農委會辦理的年度考試，通過考試且有意願繼續實習者，得申請延長1年。

為了讓更多擬申請的農場主瞭解印尼青農實習計畫，本場於10月23日及24日舉辦「108年度推動臺、印青農實習計畫說明會-苗栗場次」，分別由農委會農業人力辦公室科員陳曉瑩及技正王勝平說明計畫緣起，透過現場座談讓有意申請者及農會推廣人員更了解本計畫的內容，並解答來賓的問題。

有意提供印尼青農實習者需具備下列條件之一，就能申請為實習的農場：

- (一) 依法登記之農業生產合作社、合作農場、農場、種苗場或畜牧場。
- (二) 依農業產銷班設立暨輔導辦法完成登記農業產銷班。
- (三) 本會小地主大專業農政策輔導之大專業農。
- (四) 陸上魚塢養殖登記證之經營或作業場所。
- (五) 經本會輔導有案之青年農民。

備妥農場申請書、農場及住宿環境照片2張、資格證明文件等資料，於今年11月1日起向各區農業改良場提出申請，農業科技研究院則規劃辦理實習農場實地審查，針對農場主提出的實習課程規劃、提供予印尼青農實習生的權益與福利、農場經營現況、軟體設備、住宿環境，及工作環境安全性等面向逐一審查，預先替印尼青農把關，希望能提供他們一個良好的場域，審查結果由農委會核定，並依印尼農業部遞送青農人數與農業專長做媒合。

青農貸款 5年免利息

政府補貼來相挺

免繳息 免申請 免煩惱

109年3月開始，新舊貸戶*
於貸款期間內，享有5年免息!

另可申請本金寬緩期限(免還本)1-3年

政府負擔 青農利息
免息額度 200萬元

*舊貸戶：貸款利餘期間內適用5年免息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AGRI



◀ 擬申請業主於說明會提問「印尼青農來臺實習計畫」申辦資格及來臺住宿等相關細節



◀ 本場舉辦「108年度推動臺印尼青農實習計畫說明會」，農委會農業人力辦公室科員陳曉瑩說明計畫概況